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6 次定期會提案單

編號	11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蔡特文	附署人	朱彥政 張順和
案由	建請獅子村中心崙部落學生上下學候車站，增設修善乙案						
理由	經多位村民反映，獅子村中心崙部落，學生上下課時，該候車站設計，在天氣下雨、起風時，未能發揮該建築物應有的功能，無法為學生遮風避雨，造成家長、學生上下學之困擾、不便。						
擬辦	建請公所盡早完成會勘，即早施作，以防豪雨季節、颱風季來臨，確保相關需求與安全維護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6 次定期會提案單

編號	12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蔡特文	附署人	朱彥政 張順和
案由	建請針對獅子村中心崙部落上方增設外環聯絡道路乙案						
理由	中心崙部落上方原有道路的設置占用多位鄉親土地之權益，經獅子村村長及中心崙部落會議主席，召開部落會議，並於會議中經多數村民同意，期望將原有之道路重劃並連結增設外環聯絡道路，以利鄉親權益及部落道路便利。						
擬辦	建請公所先期完成相關會勘，並擬提報改善計畫，向上級爭取經費，以利部落、鄉親所望、嘉惠鄉親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6 次定期會提案單

編號	13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蔡特文	附署人	張順和 朱彥政
案由	竹坑村舊警察局及後方宿舍建築物，存廢相關事宜或申請使用權。						
理由	原竹坑村舊警察局及後方宿舍(已達建物報廢年限)空置已久，無人管理，長期成為部落治安死角，近期更發生社會事件，已影響部落生活環境，為部落安全及有效使用該處，能否轉防寮分局辦理該建築物存廢相關事宜，或其就竹坑村民所望，申請該處為竹坑社區使用權，配合社區做相關規劃，其發揮部落營造與發展。						
擬辦	建請鄉公所，整合竹坑辦公處、竹坑社區發展協會，共同討論，研議計畫，呈報相關權責單位，爭取使用權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6 次定期會提案單

編號	14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蔡特文	附署人	朱彥政 張順和
案由	建請針對竹坑村活動中心周邊及 2 樓設施改善乙案						
理由	經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及多位村民反映，竹坑村活動中心周邊環境設施(涼亭、擋土牆、人行道等)已年久沒有維護與修善，皆已損壞或已退色，二樓空間多處窗戶損壞，環境急需協助予以改善，並落實公共設施的維護、管理及鄉親運用的安全及權益。						
擬辦	建請公所通知村長及相關人員盡快完成會勘及研議改善事宜，並予以協助部落、完成鄉親所望，嘉惠鄉親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6 次定期會提案單

編號	15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蔡特文	附署人	朱彥政 張順和
案由	建請針對獅子村和平部落中段排水系統改善乙案						
理由	經多位村民反映，該部落中段農地旁之大排水溝，因上方野溪尚未整治，豪雨季時，導致下方大排水溝暴漲，土石流入農地及村民家屋，造成鄉親土地財產安全危害。						
擬辦	建請公所先期完成會勘，並擬提案向農委會水保局整取治理計畫，協助改善，嘉惠鄉親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6 次定期會提案單

編號	16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蔡特文	附署人	朱彥政 張順和
案由	建請針對獅子村和平部落活動中心後方近大排水溝之農路拓寬乙案。						
理由	和平部落活動中心後方近大排水溝之農路，為多位農民務農必經之道路，其中路段，因排水溝擋土牆的設計，導致路面須往內收，造成狹小，不易車輛會車亦使農民務農期間造成出入不便與行車安全危害。						
擬辦	建請公所邀請相關權單位至現地會勘及研議處置作為，確保道路拓寬以致用路安全及嘉惠鄉親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

屏東縣獅子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6 次定期會提案單

編號	17	類別	經建	提案人	蔡特文	附署人	朱彥政 張順和
案由	建請針對南世村部落公用停車場周邊擋土牆改善乙案						
理由	經多位鄉親反映，南世村部落公用停車場，周邊擋土牆年久失修，且擋土牆已出現歪斜與脫落跡象，為確保鄉親使用停車場之車輛及人員安全，建請公所予以改善。						
擬辦	建請公所通知村長及相關人員盡快完成會勘及研議改善事宜，並予以協助部落、完成鄉親所望。						
審查意見	提交大會討論						
議決	照案通過						